

证券代码：831389

证券简称：万和过滤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新乡市万和过滤技术股份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黎女士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新乡市万和过滤技术股份公司2022年

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关联方常克智、许黎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及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联方常克智、许黎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在本年度剩余时间及未来两个会计年度内，无偿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无息为公司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提供的担保及财务资助的总额度均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情况在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担保及财务资助的具体方式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该事项属于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对公司有利，未损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为简化审议程序，董事会拟同意上述关联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许黎、常城、张哲均与此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任命陈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刘伟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现任命陈春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任命赵海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闫法民先生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现任命赵海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任命陈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

规定，任命陈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任命赵海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任命赵海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任命李二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任命李二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新乡市万和过滤技术股份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的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乡市万和过滤技术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新乡市万和过滤技术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